

证券代码：600745 证券简称：闻泰科技 公告编号：临 2025-123

转债代码：110081 转债简称：闻泰转债

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大股东的基本情况：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珠海融林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珠海融林”）及其一致行动人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格力电器”）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09,697,452 股，占公司总股本 8.81%，上述股份来源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取得，均为无限售流通股。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珠海融林及其一致行动人格力电器计划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 12,445,790 股（不超过公司截至 2025 年 7 月 23 日公司总股本的 1%），将于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进行，减持价格视市场情况确定。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珠海融林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 是 ☐ 否 直接持股 5%以上股东 ☒ 是 ☐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是 ☐ 否 其他： /
持股数量	78,930,340股
持股比例	6.34%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取得：78,930,340股

股东名称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 是 ☐ 否 直接持股 5%以上股东 ☐ 是 ☐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是 ☐ 否 其他：直接持股 5%以上股东的一致行动人
持股数量	30,767,112股
持股比例	2.47%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取得：30,767,112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 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珠海融林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8,930,340	6.34%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对珠海融林的出资比例为91.27%，对珠海融林的重大决策存在重大影响。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30,767,112	2.47%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对珠海融林的出资比例为91.27%，对珠海融林的重大决策存在重大影响。
	合计	109,697,452	8.81%	—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珠海融林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计划减持数量	不超过：12,445,790 股
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1%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不超过：12,445,790 股
减持期间	2025 年 8 月 15 日～2025 年 11 月 12 日
拟减持股份来源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取得

拟减持原因	满足企业自身发展需要
-------	------------

股东名称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计划减持数量	不超过：12,445,790 股
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1%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不超过：12,445,790 股
减持期间	2025 年 8 月 15 日~2025 年 11 月 12 日
拟减持股份来源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取得
拟减持原因	满足企业自身发展需要

注：1、格力电器和珠海融林将共同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对大股东减持的规定，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合计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

2、预披露期间，若公司股票发生停牌情形的，实际开始减持的时间根据停牌时间相应顺延。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大股东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在公司 2019 年实施重大资产重组期间，珠海融林以合肥中闻金泰半导体投资有限公司股权认购上市公司新发行的股份，曾作出股份锁定承诺如下：

1、若届时本公司 / 企业对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持续拥有权益的时间满 12 个月，本公司 / 企业因本次收购所获上市公司股份自该等股份于证券登记结算公司登记至本公司 / 企业名下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若届时本公司 / 企业对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持续拥有权益的时间不足 12 个月，则本公司 / 企业因本次收购所获上市公司股份自该等股份于证券登记结算公司登记至本企业名下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包括但不限于通过证券市场公开转让或通过协议方式转让，也不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 / 企业持有的上市公司的股份；

2、股份锁定期限内，本公司 / 企业通过本次重组取得的对价股份因上市公司发生配股、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而导致增持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

3、若上述股份锁定期的承诺与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本公司 / 企业同意根据相关证券监管机构的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上述股份锁定期届满之后，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4、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者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以前，本公司 / 企业将不转让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

在公司 2019 年实施重大资产重组期间，格力电器曾作出股份锁定承诺如下：

1、若届时本公司对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持续拥有权益的时间满 12 个月，本公司因本次收购所获上市公司股份自该等股份于证券登记结算公司登记至本公司名下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若届时本公司对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持续拥有权益的时间不足 12 个月，则本公司因本次收购所获上市公司股份自该等股份于证券登记结算公司登记至本企业名下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包括但不限于通过证券市场公开转让或通过协议方式转让，也不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持有的上市公司的股份。

2、股份锁定期限内，本公司通过本次重组取得的对价股份因上市公司发生配股、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而导致增持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

3、若上述股份锁定期的承诺与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本公司同意根据相关证券监管机构的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上述股份锁定期届满之后，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4、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者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以前，本公司将不转让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 是 ☐ 否

(三) 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珠海融林、格力电器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5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相关规定的不得减持公司股份的情

形。

三、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减持期间内，珠海融林、格力电器将根据市场情况等因素选择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本次减持计划，实际减持股份数量和价格存在不确定性。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珠海融林、格力电器将按照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25日